



## 112 年 5 月份

因應全球貿易自由化趨勢以及電子化 e 紀元時代來臨，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希望能藉由提供以下的資訊，使貴公司在貨物通關時享有較諸以往更便捷的服務，歡迎多加利用。

### 政令宣導

#### ◎臺北關部署查緝，有效打擊跨境販毒

本關統計，111 年配合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各地方檢察署重點執行「安居緝毒」專案，緝毒案件達 350 多案，年成長率約一成，緝私成果亮麗。臺北關表示，隨新冠病毒疫情趨緩，111 年 10 月重啟國境大門，旅客人數亦迅速回升，該關將加強部署，防止旅客攜帶毒品出入國境。

本關進一步表示，將賡續依據風險管理搭配隨機抽樣原則，機動佈控緝毒犬及關員執行查緝，以多層次揀選方式，查察來自高風險地區旅客，俾確保有效打擊跨境運毒活動。臺北關呼籲，大麻在部分國家雖已合法，但在我國屬《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列管第 2 級毒品，不論是製造、運輸、販賣、栽種、轉讓、持有或施用大麻，均構成犯罪行為，另外，持有大麻及其相關製品（如大麻菸油、大麻膏、大麻軟糖、大麻餅乾……），若含四氫大麻酚（造成欣快感、成癮的成分）成分達 10ppm，即認定為第 2 級毒品，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運輸及意圖販賣毒品屬嚴重罪行，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新臺幣七百萬元罰金及無期徒刑。

本關提醒，國人出國旅遊千萬小心，切勿心存僥倖夾帶毒品出、入境，或轉售、繼續施用，亦不可貪圖微利，夾藏不明包裹出、入境，以免誤觸法網。

#### ◎職場性別工作平等宣導：我遇到性傾向歧視了嗎？

《節引網址：職場性別平等|婦女新知基金會(awakening.org.tw)連結》

在《就業服務法》以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中，均明文保障了同志和跨性別族群的工作權利，一律禁止因其性傾向而產生工作上差別待遇。

如果雇主或主管對你的性傾向有歧視之意，例如說你不男不女這類的言語攻擊，這都會構成性傾向歧視。更甚者，雇主或主管可能會認為你的性傾向不同於一般大眾，而藉故將你調職、資遣，甚至解僱，這些所有不利於多元性別/性傾向在職場發展的行為，皆構成性別歧視。

法條來源：**性別工作平等法** 第 7 條、第 8 條、第 9 條、第 10 條、第 11 條；

**就業服務法** 第 5 條

### 保稅業務宣導

◎請各保稅倉庫業者檢視存倉貨物有將逾存倉期限而有需要申請展延者，儘速於本年六月底前檢附相關資料向查核一課三股提出展延申請

◎保稅工廠呆料或國外進口保稅原料等來料異常報廢應檢附文件



- 一、保稅工廠造送保稅呆料報廢清冊應檢附有關生產計畫變更、產品類型變更、訂單取消等原因之證明文件影本，報經海關核明屬實，經核准後，擇期銷毀(海關管理保稅工廠業務執行注意事項第14點)。
- 二、自國外進口之保稅原料、自用機器、設備如因毀損或品檢不合使用，除依規定報請退還調換外，得檢具發貨人同意就地報廢文件，報請銷毀(海關管理保稅工廠業務執行注意事項第15點)。

### ◎保稅業者辦理相關下腳廢料補稅申報與檢附文件注意事項

依據海關管理保稅工廠辦法第44條第1項規定，下腳廢料應以不除帳且非屬應課貨物稅之貨物為限，並先行繕具G2補稅報單向本組辦理通關放行後始准出廠。

保稅廠商(暨所委任報關業者)申報D2、G2相關下腳廢料補稅報單，請在報單(52)其他申報事項欄申報：**①**相關事業廢棄物清理業者名稱、**②**主管機關同意文件(清除、處理、再利用之許可函證)文號暨**③**許可文件有效期限，並**④**隨附相應許可文件影本，俾利分估關員直接審核加速通關。

※許可文件影本如為「影印已加蓋『再經影印無效』者」，應補蓋『與正本相符』及保稅廠商大小章更新。

※相關規定—事業廢棄物輸入輸出管理辦法第3條：「**①**廢棄物之輸入、輸出…應依本辦法規定申請許可後，…**②**辦理貨品進出口通關手續時，於報關文件上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分類方式，據實填報廢棄物名稱。…**③**保稅倉庫、保稅工廠、物流中心、加工出口區、科學工業園區、農業科技園區及自由港區區內事業輸入(含進儲)、輸出廢棄物，應依第一項規定辦理。…」

### ◎電子煙等類菸品及指定菸品之相關輸入規定

※電子煙等類菸品相關貨品號列之輸入規定已新增111(管制輸入)

※指定菸品相關貨品號列之輸入規定已新增為501(應檢附衛生福利部同意文件，適用之貨品包括：依指定菸品健康風險評估審查辦法第2條第1項規定專案申請輸入有研究或試驗計畫之指定菸品，或同條第2項為申請健康風險評估審查，專案輸入指定菸品必要之組合元件；已通過本部健康風險評估審查之指定菸品或其必要之組合元件)

## 廉政倫理

### ◎法務部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偵辦屏東縣霧臺鄉公所巴○○涉犯貪污治罪條例案件，業經臺灣屏東地方法院判決有罪。

巴○○自民國107年2月8日至109年3月30日擔任屏東縣霧臺鄉公所(下稱霧臺鄉公所)清潔隊臨時人員，負責代清除處理費(下稱清潔規費)收繳業務，為依法令服務於地方自治團體所屬機關，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之公務員，詎巴○○竟基於侵占職務上持有之非公用私有財物及行使公務員登載不實公文書之犯意，利用上開收取清潔規費之機會，將所收取之清潔規費共計新臺幣14萬8,975元侵占入己，復於其職務上製作之「屏東縣霧臺鄉各戶清潔規費收費明細清單」，登載不實之繳庫金額，持之向不知情之霧臺鄉公所出納人員辦理入庫而行使之，足以生損害於霧臺鄉公所對於清潔規費收取、管理之正確性。

案經臺灣屏東地方法院審理後，認被告巴○○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第6條第1項第3款侵占職務上持有之非公用私有財物罪、刑法第216條、第213條之行使公務員登載不實公文書罪等罪嫌，處有期徒刑1年2個月，褫奪公權1年，緩刑4年。



## 最新業務公告

### ◎公告泐宏國際物流有限公司申請設置報關業，業經審查合於規定，准予登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 日

發文字號：北普業二 字第 1121021412 號

主旨：公告泐宏國際物流有限公司申請設置報關業，業經審查合於規定，准予登記。

依據：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

### ◎公告停止福隆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於本關經營貨物承攬運送業務。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3 日

發文字號：北普業二 字第 11210214961 號

主旨：公告停止福隆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於本關經營貨物承攬運送業務。

依據：海關管理承攬業辦法第 6、14 及 27 條。

### ◎公告註銷栢仲股份有限公司於本關登記之報關業務證照。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4 日

發文字號：北普業二 字第 11210219241 號

主旨：公告註銷栢仲股份有限公司於本關登記之報關業務證照。

依據：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第 31 條。

### ◎公告停止惠高運通有限公司於本關經營貨物承攬運送業務。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8 日

發文字號：北普業二 字第 11210225141 號

主旨：公告停止惠高運通有限公司於本關經營貨物承攬運送業務。

依據：海關管理承攬業辦法第 6、14 及 27 條。

### ◎公告佰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設置報關業，業經審查合於規定，准予登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0 日

發文字號：北普業二 字第 1121023376 號

主旨：公告佰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設置報關業，業經審查合於規定，准予登記。

依據：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

### ◎公告註銷台灣利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本關登記之報關業務證照。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2 日

發文字號：北普業二 字第 11210238811 號

主旨：公告註銷台灣利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本關登記之報關業務證照。

依據：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第 31 條。

### ◎公告註銷統領國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越竹航空公司在臺貨運總代理）運輸業之登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2 日

發文字號：北普業二 字第 11210239361 號

主旨：公告註銷統領國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越竹航空公司在臺貨運總代理）運輸業之登記。

依據：運輸工具進出口通關管理辦法。

◎公告佰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在本關申請承攬業登記，業經審核合於規定，准予登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3 日

發文字號：北普業二 字第 1121025903 號

主旨：公告佰進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在本關申請承攬業登記，業經審核合於規定，准予登記。

依據：海關管理承攬業辦法。



法規修正

發布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2 日

發文字號：台關政業字第 1126003527 號

主旨：「轉運及轉口貨物通關管理辦法」，經財政部 112 年 5 月 22 日台財關字第 1121011767 號令訂定發布，請查照。



發布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2 日

發文字號：台關政業字第 1126003524 號

主旨：「運輸工具進出口通關管理辦法」部分條文，經財政部 112 年 5 月 22 日台財關字第 1121009853 號令修正發布，請查照。



發布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4 日

發文字號：台關政業字第 1126003528 號

主旨：「海關管理承攬業辦法」部分條文，經財政部 112 年 5 月 22 日台財關字第 1121012353 號令修正發布，請查照。



業務詢問

查核一課：03-3834265 轉 332-337

查核二課：03-3834265 轉 338、339、351-354

服務課：03-3834265 轉 355-358、360-364、367、368、370、371

保稅驗估課：03-3834265 轉 311-315、317-318、321-322、325-328、376-378、381-382

新竹業務課：03-5639502 轉 571、572

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關心您，並祝您順心健康。